法定代理人同意書

本人已充分了解工作性質及內容，茲同意姓名_____

（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_____）

接受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北區營運處之僱用。

法定代理人(親筆簽名或蓋章)　身分證統一編號　　聯絡地址及電話

☐ 父：

☐ 母：

☐ 監護人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註：

(1)父母為其未成年子女之法定代理人，惟本同意書只要有**法定代理人之一方**簽章，即符合勞動基準法第46條規定。

(2)未成年人無父母、或父母均不能行使、負擔對於未成年子女之權利義務時，由取得監護權之監護人同意之，並檢附證明文件。